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披露了《关于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97），公司董事谭文辉先生、董事徐力先生、监事莫子瑜先生、高级管理人员刘艳女士、卢锋先生、曾仑先生、康志英女士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（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不减持）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 540,000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08%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，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。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本次减持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董事徐力先生、监事莫子瑜先生、高级管理人员刘艳女士、卢锋先生、曾仑先生、康志英女士均未减持公司股份；董事谭文辉先生减持了 50,000 股，已减持完毕，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股数/股	成交均价/元	占总股本比例
谭文辉	集中竞价	2021/11/29	50,000	6.60	0.01%
合计			50,000	—	0.01%

2、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持股数量/股	占总股本比例	持股数量/股	占总股本比例
谭文辉	合计持有股份	227,031	0.03%	177,031	0.03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6,758	0.01%	6,758	0.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70,273	0.03%	170,273	0.03%
徐力	合计持有股份	251,701	0.04%	251,701	0.04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62,925	0.01%	62,925	0.0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88,776	0.03%	188,776	0.03%
莫子瑜	合计持有股份	181,255	0.03%	181,255	0.03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5,314	0.01%	45,314	0.0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35,941	0.02%	135,941	0.02%
刘艳	合计持有股份	740,000	0.11%	740,000	0.1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85,000	0.03%	185,000	0.03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555,000	0.08%	555,000	0.08%
卢锋	合计持有股份	312,755	0.05%	312,755	0.05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78,189	0.01%	78,189	0.0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34,566	0.04%	234,566	0.04%
曾仑	合计持有股份	479,137	0.07%	479,137	0.0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93,534	0.01%	93,534	0.0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385,603	0.06%	385,603	0.06%
康志英	合计持有股份	325,787	0.05%	325,787	0.05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81,447	0.01%	81,447	0.0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44,340	0.04%	244,340	0.04%

注：比例存在差异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所致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3、上述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

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减持计划存在时间、价格的不确定性，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。本次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，股份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、承诺、计划一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1日